

渠县教育局

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清单

根据财政厅、农业农村厅、民政厅、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审计厅、扶贫开发局、四川银保监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管理的通知》(川财办〔2021〕6号)要求,现将渠县教育局关于惠民惠农财政补贴项目清单公布如下:

附件:渠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
(2021年)



渠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一卡通”管理项目清单（2021年）



年度	序号	补贴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补贴对象	补贴标准	执行期限	备注
2021	1	高中免学费	教育局	为具有正式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公办学校免收学费标准，民办学校参照同级公办学校收费标准减免，高于财政补助标准部分由学生家庭承担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2	高中助学金	教育局	为具有正式学籍的普通高中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	生均标准为2000元/生·年（在1000—3000元范围内分2—3档实施资助）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3	建档立卡贫困本专科（含高职）学生特别资助	教育局	2021年前新入学原建档立卡贫困家庭本专科学生（含高职、专科、本科）。	4000元/生·年（学费资助2000元、生活补助2000元）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4	建档立卡中职学生特别补助	教育局	原建档立卡家庭中职学生	标准为500元/生·期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5	县级教育扶贫救助基金	教育局	户籍在本县范围内的以下建档建档立卡贫困家庭学生：1. 在校就读的孤儿。2. 父母双方是残疾人（一级、二级）的困难家庭学生或父母双方因重大疾病或重大变故均失去劳动能力或重大家庭困难的困难家庭学生。3. 父母一方是残疾人（一级、二级）且失去劳动能力或父母一方因重大疾病或重大变故失去劳动能力的困难家庭学生。	救助标准按照学段和申请类别每年在500-5000元之间	2021年秋季学期停止执行该项目	
2021	6	学前教育免保教费	教育局	为普惠性学前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儿童（含建档立卡家庭儿童、低保家庭儿童、特困救助供养儿童等）	在公办幼儿园就读贫困儿童按照实际收费标准据实免除；民办幼儿园按当地公办幼儿园免保教费补助标准等额补助，高于财政补助标准部分由学生家庭承担。家庭经济困难儿童资助面不少于幼儿总数的20%，标准为1000元/生·年。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7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经济困难寄宿生生活补贴	教育局	为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家庭经济困难寄宿学生	标准为小学生1000元/生·年、初中生1250元/生·年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2021	8	义务教育贫困非寄宿生生活补助	教育局	为具有正式学籍的在校家庭经济困难非寄宿学生	标准为小学生500元/生·年、初中生625元/生·年	在国家新资助政策未明确前按现行政策执行	